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9

##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投资概述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筹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成都昊林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林强”)增资2,400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昊林强注册资本将由1,4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800万元人民币,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二、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昊林强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其相关登记信息如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396296710  
名称:成都昊林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袁卫华  
注册资本:肆仟肆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4年07月11日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666号成飞工业园  
经营范围:航空零部件、相关设备设计制造及装配销售、航空零部件制造、技术咨询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8

##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26年1月16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288号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6日至2026年1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0:0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决议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一)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与出租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A股股东

1. 各议案涉及关联事项的回避和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已于2026年1月1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勇先生  
6.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7. 二次会议投票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在全部股东账户所持有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分别计入各股东账户并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生效。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登记在册并于下午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代码	股票代码
A股	603809	豪能股份	60380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时间  
2026年1月1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288号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登记的:须提供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登记的:须提供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署的《股东会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本人登记的:须出具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登记的:须出具股东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3. 股东可以凭以上有效证件,携带书面信函或其他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须在2026年1月12日17:00前送达公司(书面信函登记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为准,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但非持上述证件资料原件具体参会资格后出席股东会。

4.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上述登记所需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由陈刚主持,参会人员及《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288号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610100  
电话:028-86216886  
传真:028-86216888  
联系人:吴兴蓉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张勇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

序号	非关联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与出租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明确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7

##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与出租部分资产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泸州豪能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豪能”)向豪能石川(泸州)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能石川”)出售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出售价格以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为7,128.58万元(含税);同时,泸州豪能将12,102平方米的停车场及配套设施租赁给豪能石川,其中,建造车间配套设施租赁期十年,租金也以外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十年租赁期间总租金在1,662.16万元至2,468.09万元之间(含税,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波动);建造车间租赁期三年,租赁期间总租金为569.58万元(含税)。  
● 豪能石川系公司持股50%的合营企业,此外,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勇先生担任豪能石川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经公司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本次交易已经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豪能石川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泸州豪能向豪能石川出售差速器壳体相关设备、出售厂房、购买差速器壳体等物品、销售材料等,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关联交易及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不同关联人之间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似的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交易概况  
为了深化公司差速器全产业链布局,公司与苏州川江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在泸州设立了合营企业豪能石川,公司希望通过整合股东双方差速器壳体相关的技术、资产、市场等,加速差速器壳体工艺技术的革新和迭代,提高产品质量,交付效率和客户满意度,从而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差速器总成供应能力。根据豪能石川设立以及发展规划,为了深度融合双方差速器壳体相关的技术、设备,泸州豪能继续向豪能石川出售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出售价格以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为7,128.58万元(含税);同时,泸州豪能将12,102平方米的停车场及配套设施租赁给豪能石川,其中,建造车间配套设施租赁期十年,租金也以外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十年租赁期间总租金在1,662.16万元至2,468.09万元之间(含税,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波动);建造车间租赁期三年,租赁期间总租金为569.58万元(含税)。

本次交易是为了充分发挥双方各自优势,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产运营效率,有利于公司差速器产品相关业务的健康发展,符合公司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交易事项	√ 出售 □ 收购 □ 非关联收购 □ 既非先关联收购 √ 其他,具体为:出售
交易标的类型	□ 股权投资 √ 非股权投资
交易标的名称	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及建造车间配套设施;建造车间。
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 是 √ 否
定价原则(不含税)	√ 已确定,具体金额:出售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7,128.58万元;出租建造车间配套设施(十年租赁期间总租金)在1,662.16万元至2,468.09万元之间(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波动);出租建造车间配套设施(三年租赁期间总租金)为569.58万元。 □ 尚未确定
账面成本	截至2025年9月30日,出售的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及出租的建造车间配套设施账面成本合计为9,062.27万元;出租的建造车间账面净值为1,002.88万元。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 出售及出租资产的合计溢价-281%-6.10%;出租资产按十年期测算,溢价情况波动。 □ 无
支付安排	√ 全部一次性付清,约定分期付款:出售+组合现金流(收到货款后5个工作日内) √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付款:出租;每月支付租金
是否涉及关联担保款	□ 是 √ 否

注1:出租建造车间配套设施的租金以资产对应评估价值为基础,考虑到该部分资产折旧年限为十年,因此经双方协商确定租赁期为十年,其中,共用供电系统租金在评估价基础上,根据泸州豪能和豪能石川双方的月度实际用电量进行分摊。本次测算采用豪能石川用电量比例分别为0%和100%两种极端假设情况,并按照十年累计计算,因此十年租赁期间总租金为区间值。  
注2:出售及出租资产的合计溢价包括出售的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及出租的建造车间配套设施;出租建造车间,不适用“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的溢价情况”情形。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专项意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张勇回避表决,其余8名董事参与表决并一致通过。

(三)交易是否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含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豪能石川发生出售设备交易类别下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8,460.10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公司与不同关联人之间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含关联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标的	交易方式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不含税)
1	豪能石川(泸州)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 建造车间配套设施 建造车间	出售 出租	7,128.58 1,662.16-2,468.09 569.58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方(关联方)

关联人/关联方名称	豪能石川(泸州)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10600MA3H0V143M □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5/04/21
注册地址	泸州市江阳区西谷大道五段22号15栋
主要办公地址	泸州市江阳区西谷大道五段22号15栋
法定代表人	陈刚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齿轮及齿轮减、变速器的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器的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电气设备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及塑料制品制造;橡胶及塑料制品批发;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铸造;建筑材料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0%,苏州川江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持股50%
关联关系类型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子公司 □ 其他

豪能石川系公司持股50%的合营企业,此外,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勇先生担任豪能石川董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6.3.3条“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关联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0,927.01	30,927.01
负债总额	1,287.78	1,28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639.23	19,639.23
营业收入	42.27	42.27
营业利润	-397.27	-397.27
净利润	-338.99	-338.99

豪能石川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资金充足且具备较强的技术实力,具备相应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泸州豪能拥有的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及建造车间配套设施;交易标的二为建造车间。”

2. 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的一批交易标的均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其他权利转移的情况。

3. 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泸州豪能于2021年10月至2025年6月陆续购入或建造了交易标的之一,即本次出售的机器设备和出租的建造车间配套设施。截至2025年6月30日,账面净值合计为9,046.27万元,资产状况良好。泸州豪能于2022年12月建设完成交易标的二,即本次出租的建造车间,截至目前资产状况良好。

(二)交易标的的主要财务信息  
1. 交易标的的一  
最近一年又一一期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标的资产名称	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及建造车间配套设施	
标的资产类型	非股权投资	
标的资产具体类型	□ 房屋及土地 √ 机器设备 □ 债权 □ 资产组 √ 其他,具体为:出售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及建造车间配套设施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账面原值	10,028.61	10,028.61
已计提的折旧、摊销	1,147.67	608.80
减值准备	-	-
账面净值	8,880.94	9,361.79

以上数据是否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数据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 交易标的二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建造车间	
标的资产类型	非股权投资	
标的资产具体类型	√ 房屋及土地 □ 机器设备 □ 债权 □ 资产组 √ 其他,具体为:出售房屋及土地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账面原值	1,662.16	1,662.27
已计提的折旧、摊销	128.76	83.81
减值准备	-	-
账面净值	1,533.40	1,388.41

以上数据是否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数据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交易事项	√ 出售 □ 收购 □ 非关联收购 □ 既非先关联收购 √ 其他,具体为:出售
交易标的类型	□ 股权投资 √ 非股权投资
交易标的名称	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及建造车间配套设施;建造车间。
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 是 √ 否
定价原则(不含税)	√ 已确定,具体金额:出售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7,128.58万元;出租建造车间配套设施(十年租赁期间总租金)在1,662.16万元至2,468.09万元之间(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波动);出租建造车间配套设施(三年租赁期间总租金)为569.58万元。 □ 尚未确定
账面成本	截至2025年9月30日,出售的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及出租的建造车间配套设施账面成本合计为9,062.27万元;出租的建造车间账面净值为1,002.88万元。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 出售及出租资产的合计溢价-281%-6.10%;出租资产按十年期测算,溢价情况波动。 □ 无
支付安排	√ 全部一次性付清,约定分期付款:出售+组合现金流(收到货款后5个工作日内) √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付款:出租;每月支付租金
是否涉及关联担保款	□ 是 √ 否

注1:出租建造车间配套设施的租金以资产对应评估价值为基础,考虑到该部分资产折旧年限为十年,因此经双方协商确定租赁期为十年,其中,共用供电系统租金在评估价基础上,根据泸州豪能和豪能石川双方的月度实际用电量进行分摊。本次测算采用豪能石川用电量比例分别为0%和100%两种极端假设情况,并按照十年累计计算,因此十年租赁期间总租金为区间值。  
注2:出售及出租资产的合计溢价包括出售的差速器壳体制造相关的机器设备及出租的建造车间配套设施;出租建造车间,不适用“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的溢价情况”情形。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专项意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张勇回避表决,其余8名董事参与表决并一致通过。

(三)交易是否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定价情况及定价方法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公司委托具备独立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拟出售及出租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5]第03065号)。

根据前述评估报告,评估方法采用成本法,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为9,279.97万元(含税),资产评估结论与评估基准日(即2025年6月30日至2025年6月29日)一年内有效。本着公平、公正和双方自愿的原则,本次资产出售与出租定价以以上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经双方多次协商,本次出售机器设备合计金额为7,128.58万元(含税),出租建造车间配套设施的总租金在1,662.16万元至2,468.09万元之间(含税,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波动),按月支付。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 标的资产

股票代码:600323 债券代码:244045 债券简称:瀚蓝环境 债券简称:25 瀚蓝 01 编号:编 2025-055

##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兑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保障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4 瀚蓝 MTN001,债券代码:102480116)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份额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 债券简称:24 瀚蓝 MTN001  
4. 债券代码:102480116  
5. 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  
6. 本次计息期票面利率:2.7%  
7. 到期兑付日:2026年1月12日  
二、兑付办法

投资者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兑付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转路径变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风险。

三、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1. 发行人: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 联系人:冯璐  
联系方式:0757-89235158  
3. 存续期管理机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联系人:陈露  
联系方式:010-8920545、020-39890115  
5. 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曹晨露、陈露露  
联系方式:021-23187038、021-23189892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301191 证券简称:菲菱科思 公告编号:2025-086

##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议案》,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加强与国际市场的合作及海外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拓展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5万美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了香港全资子公司的注册及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当地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一)公司名称: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二)英文名称:Phoenix Hi-Technology Limited  
(三)注册地址:19H, MAXGRAND PLAZA, NO 3 TAI YAU ST, SAN PO KONG, HONG KONG  
(四)注册资本:5万美元  
(五)成立日期:2025年12月29日  
(六)注册证书编号:79482253  
三、备查文件  
1.《公司注册证明书》  
2.《商业登记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351 证券简称:永贵电器 公告编号:2025-087

债券代码:123253 债券简称:永贵转债

##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持有人可转债持有比例变动达10%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及兑付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3号),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总额98,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980,000张,债券简称“永贵转债”,债券代码“123253”。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纪军先生优先清偿,合计认购“永贵转债”4,759,438张,占本次发行总额的48.57%。其中:范永贵先生认购数量为1,358,429张,范正军先生认购数量为792,121张,范纪军先生认购数量为763,043张,姜彦琴女士认购数量为463,946张,卢素珍女士认购数量为429,283张,汪泽华女士认购数量为295,283张。实际控制人范纪军先生与范正军先生通过浙江天台永贵投资有限公司合计认购533,434张。

二、债券持有人可转债持有比例变动情况  
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范纪军先生及范永贵先生的通知,获悉2025年12月29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范纪军先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永贵转债”763,043张;范永贵先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永贵转债”217,000张;实际控制人范纪军先生减持“永贵转债”980,043张,占本次债券发行总额的10.00%。

本次变动后,实际控制人范纪军家族合计持有“永贵转债”1,141,428张,占本次债券发行总额的11.65%。其中:范永贵先生持有“永贵转债”数量为1,141,428张。

特此公告。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罗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1

##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取得任职培训证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张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近日,张英女士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其在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条件。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38867666  
传真号码:021-38867600  
电子邮箱:IR@hxin.cn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255号4号南浦世纪中心一期A栋7层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7

##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收到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莞三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案件相关材料,原告东莞威亮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亮电器”)起诉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公司向东莞三院提起诉讼。公司于2025年1月收到东莞三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5】粤1972 民初2096号),东莞三院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及被告的全部诉讼请求,公司已提起上诉。目前,案件正在二审程序中。

二、诉讼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莞中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5】粤1972 民初9219号),东莞中院判决驳回威亮电器及公司的上诉,维持原判。威亮电器上诉部分二审案件受理费288,166元,由威亮电器负担(已缴交),公司上诉部分二审案件受理费322,873元,由公司负担(已缴交)。

三、公司是否还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除本次披露的诉讼事项外,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进展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诉讼进展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诉讼案件生效法律文书等情况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结果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以审计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64 证券简称:中恒电气 公告编号:2025-55

##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收到司法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国锐先生送达的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0年8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刘国旺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53),朱国锐先生因涉嫌操纵股价,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025年10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刘国旺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40),朱国锐先生收到杭州市公安局出具的《取保候审决定书》,决定对其取保候审。  
2025年